证券代码: 872491

证券简称: 阳江港 主办券商: 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拟采用现场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4月17日上午10:0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491	阳江港	2025年4月1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

4.

(七)会议地点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 审议《阳江港务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 审议《关于阳江港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2024年度)》

对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2024年度)》进行审议。

(五)审议《关于阳江港务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4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将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

(六)审议《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9) 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10)。

(七)审议《关于阳江港务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1)。

(八) 审议《关于阳江港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九) 审议《关于阳江港务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予以汇报。本年度对外投资计划为 5#-7#通用泊位码头工程项目投资,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1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十) 审议《关于阳江港务公司 2025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5年度融资计划予以汇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4、由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登记时间: 2025年4月17日早上9:30
- (三) 登记地点: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夏婷,联系电话:0662-3828328
-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